

# 中国传媒大学

## 2017 年高校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和《政府工作报告》有关部署，我校 2017 年继续实施高校专项计划，主要招收边远、贫困、民族等地区县（含县级市）以下高中勤奋好学、成绩优良的农村学生。

### 一、招生计划

2017 年我校高校专项计划招生人数为 60 人。

### 二、招生专业

文理兼招的专业为：工商管理类、经济学类、行政管理、社会学。（浙江省考生不限制选考科目）

只招文科的专业为：汉语言文学、汉语言。（浙江省考生不限制选考科目）

只招理科的专业为：通信工程、通信工程（无线多媒体广播技术方向）、电子信息工程、自动化（演艺工程与舞台技术方向）、数字媒体技术、网络工程、应用统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大数据技术与应用方向）、信息安全。（浙江省考生选考科目限选物理）

### 三、报名条件

- 1、符合教育部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年度招生工作规定中的报名条件；
- 2、申请考生及其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须在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的农村，本人须具有当地连续 3 年以上户籍；
- 3、考生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高中连续 3 年学籍并实际就读；
- 4、身心健康，志存高远，自强不息，品学兼优，有培养潜质；
- 5、少数民族考生应为“汉语言”考生。

### 四、报名办法

#### 1、网上报名

（1）考生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4 月 30 日期间登录网上报名系统（<http://gaokao.chsi.com.cn/gxzxbm>），按要求进行报名。

(2) 每个考生最多可报考三个专业。

(3) 上传材料

a. 报名系统生成的申请表，需如实填写高中阶段成绩信息，由考生所在中学填写相关意见、校长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

b. 下载附件中《中国传媒大学高校专项计划中学意见表》，填写完整、校长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

c. 个人陈述，需本人手写，不少于 1000 字，内容需包含高中期间主要参与的实践活动、对申报专业的认知以及大学学业规划等相关内容；

d. 参与社会实践、有关获奖情况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材料初审

报名截止后，我校高校专项计划专家组对考生报名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名单将于 2017 年 5 月 30 日在网上报名系统上公布，同时在我校本科招生网及阳光高考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公示。初审合格且公示无异议者将参加我校组织的测试。

## 五、考核办法

初审合格考生须于 2017 年 6 月 11 日 18:30-20:30 到中国传媒大学参加“综合素质笔试”，测试内容主要考查考生的知识储备、思维能力、理解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六、资格认定

1、我校根据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按照考生的综合素质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认定高校专项计划入选资格。认定专业时，按照考生报名时的志愿顺序，只认定一个专业合格，专业志愿间无级差。考生专业志愿无法满足时，若服从调剂，学校将根据各专业报考情况及我校往年录取情况进行专业调剂。

2、测试结果可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网上报名系统上查询。

3、获得高校专项计划入选资格的考生名单将经我校本科招生网及阳光高考信息公开平台公示。

## 七、报考及录取

1、获得高校专项计划入选资格的考生须参加 2017 年全国统一高考，并按照当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的规定填报高考志愿。

2、浙江省获得高校专项计划入选资格的考生，高考投档成绩达到浙江省确定的自主招生最低录取控制参考线上 20 分及以上，按入选专业予以录取。

3、其他省份获得高校专项计划入选资格的考生，高考投档成绩达到我校在生源省份第一批次对应科类模拟投档线下 30 分（江苏省 19 分、海南省标准分 36 分），

且考生高考成绩总分（不含任何加分）在当地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上，按入选专业予以录取。模拟投档线由生源地省级招办测算生成。

## 八、监督机制

我校高校专项计划考核过程全程录像，初审合格名单、入选考生名单、录取名单及相关信息均实行三级信息公开。招生工作的全过程由学校纪委监察部门参与并实施监督，同时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 九、其它

1、所有测试信息均在网上报名系统上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认真阅读。不按要求报名，误填、错填报考信息或填报虚假信息，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志愿、确认报考、打印准考证等导致不能参加考试或影响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考生需持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报名表及所有上传材料原件参加测试；

3、根据教育部文件及相关规定，在我校高校专项计划测试中被认定为违规的考生，学校将视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理，并将其违规事实及处理结果报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被录取的考生一经查出有替考等考试舞弊行为，或在报名、考试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取消其录取资格。凡在学校高校专项计划测试及录取过程中存在作弊行为，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4、考生赴考的往返路费、食宿费均由本人自理；

5、本招生简章最终解释权在中国传媒大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东街1号 中国传媒大学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24

**招生咨询电话：**（010）65779370、65779256、65779141（传真）

**纪检监察电话：** 010-65779383

**招生咨询邮箱：** cuczsb@cuc.edu.cn

**招生办微博：** <http://weibo.com/cuczsb>

**校园网网址：** <http://by.cuc.edu.cn>

**本科招生网网址：** <http://zhaosheng.cuc.edu.cn>

中国传媒大学招生办公室

2017年4月

**附件：** [《中国传媒大学高校专项计划中学意见表》](#)